

股票代码： 002733

股票简称：雄韬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3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请投资者注意，本公告中公司对财务指标的假设分析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雄韬股份”或“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相关事宜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5年第十次会议及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不超过7,000万股（含7,000万股股份）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具体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1、影响分析的假设条件

（1）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于2016年6月前实施完毕，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7,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93,520万元，不考虑扣除发行费用等因素的影

响。上述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募集资金总额和发行完成时间仅为公司假设，最终应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2)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8,443.51 万元、8,395.07 万元及 9,832.81 万元，三年平均增长率约为 7.91%；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8,219.70 万元、7,990.47 万元及 9,503.00 万元，三年平均增长率约为 7.52%。

假设以公司 2014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0%的年均增长率为基础计算，2015 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10,816.09 万元；假设以公司 2014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的年均增长率为基础计算，2015 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0,453.30 万元。

假设 2016 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 2015 年增长 0%、5%、10% 三种可能场景。

请投资者注意，公司对 2015 年、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假设分析并非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盈利情况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金额为准；

(3)在预测公司 2016 年末总股本时，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30,600 万股为基础，仅考虑本次发行的影响，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股本发生的变化；

(4) 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2、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1) 基于 2016 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 2015 年增长 0%假设情况，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如下：

（单位：股、元、元/股、%）

项目	2015年度	2016年度	
		发行前	发行后
普通股股数	306,000,000.00	306,000,000.00	376,000,000.00
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160,903.94	108,160,903.94	108,160,903.94
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104,533,001.82	104,533,001.82	104,533,001.82
基本每股收益	0.35	0.35	0.32
稀释每股收益	0.35	0.35	0.32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0.34	0.34	0.31
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0.34	0.34	0.31

（2）基于 2016 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 2015 年增长 5%假设情况，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如下：

（单位：股、元、元/股、%）

项目	2015年度	2016年度	
		发行前	发行后
普通股股数	306,000,000.00	306,000,000.00	376,000,000.00
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160,903.94	113,568,949.14	113,568,949.14
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104,533,001.82	109,759,651.91	109,759,651.91
基本每股收益	0.35	0.37	0.33
稀释每股收益	0.35	0.37	0.33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0.34	0.36	0.32
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0.34	0.36	0.32

（3）基于 2016 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 2015 年增长 10%假设情况，公司测算了本次发行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如下：

（单位：股、元、元/股、%）

项目	2015年度	2016年度
----	--------	--------

		发行前	发行后
普通股股数	306,000,000.00	306,000,000.00	376,000,000.00
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160,903.94	118,976,994.33	118,976,994.33
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104,533,001.82	114,986,302.00	114,986,302.00
基本每股收益	0.35	0.39	0.35
稀释每股收益	0.35	0.39	0.35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0.34	0.38	0.34
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0.34	0.38	0.34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增加，而“10 亿瓦时动力锂电池新能源建设项目”、“燃料电池等项目研发中心及能源互联网云平台开发项目”的建成并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且“燃料电池等项目研发中心及能源互联网云平台开发项目”并不直接产生效益，而是通过推动公司技术实力进步而间接提升公司竞争力。因此，根据上述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能导致公司发行当年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出现下降。本次融资募集资金到位当年（2016 年度）公司的即期回报存在短期内被摊薄的风险。

（二）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完成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总股本将有所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时间，在项目全部建成后才能逐步达到预期的收益水平，因此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难立即实现同步增长，故公司短期内存在每股收益被摊薄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同时，本公司在分析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影响过程中，对 2015 年、2016 年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假设分析并非公司的盈利预测，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具体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三）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10 亿瓦时动力锂电池新能源建设项目必要性和合理性

(1) 发展锂电池业务，有利于公司由重污染的铅酸电池向绿色电池转变，并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构成中，主要为铅酸蓄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销往中国、欧洲、东南亚和南美等区域。2014 年，铅酸电池产品销售收入为 19.04 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6.40%，而锂离子电池产品销售收入为 0.72 亿元，仅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3.60%。

公司在铅酸电池市场增速放缓且政策性鼓励发展锂电池的背景下，加快发展锂离子电池尤其是动力锂电池市场，将形成公司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并逐渐优化产品结构，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2) 大力发展锂电池业务是公司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

从电池市场现状来看，锂电池由于其轻便、污染较少等优点逐渐被电池厂商及消费者认同，加上成本逐渐降低，大规模商用成为可能，因此被认为是未来取代铅酸电池的最好产品。在 3C 类电池市场中，锂电池的使用已成为必然且目前不可替代；在动力电池市场中，由于锂电池能量密度高、充电快速等，在电动汽车行业已成为蓄电池的选用趋势；在储能电池方面，虽然仍然是铅酸电池占据领导地位，但随着智能电网、微网的兴起，铅酸电池作为备用电源已变得逐渐不适用，加上通信设备等对锂电池的采购力度加大，未来锂电池在储能方面也将得到越广泛的应用。公司的发展重点是生产符合市场需求，努力提高蓄电池生产技术，优先进入新型高速发展市场。总体而言，公司快速加大锂电池产品的生产规模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要求。

(3) 公司铅酸蓄电池高市场占有率为锂电池扩张奠定了市场基础

公司作为全球最大的蓄电池生产企业之一，铅酸蓄电池业务连续多年位列中国密封铅酸蓄电池出口量第一，还在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通讯、电动交通工具、光伏、风能、电力、UPS、电子及数码设备等领域为客户提供完善的产品应用与技术服务。在发展锂电池业务中，公司完全可利用好现有的客户资源、市场基础以及品牌优势，锂电池产品满足客户新需求和替代需求。

（4）公司研发投入能为锂电池的发展提供技术和资金支持

公司是以研发、生产和销售新型高能蓄电池为主业的高新技术企业，注重自主创新和科技开发，注重紧跟市场脉搏并开发满足用户需求的新产品。公司现有主营产品均为自主研发，具有完全知识产权，产品能力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公司围绕铅酸蓄电池和磷酸铁锂动力电池两大核心产品，紧跟国际先进技术的发展趋势，以项目管理的方式开展相关产品开发活动。2014 年度投入的研究开发支出为 4,172.94 万元，2013 年研发支出 4,516.99 万元，持续研发资金的投入保证了项目持续推进所需的固定资产、人员和流动资金的需求。研发投入重视能为锂电池发展提供坚定的技术和资金支持。

2、燃料电池等项目研发中心及能源互联网云平台开发项目必要性和合理性

（1）研发中心的建设有利于提升客户服务能力，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求

公司将在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以满足现有下游业务为目的，利用蓄电池生产商的优势和进一步利用互联网新技术提升客户服务深度和服务效率，并配套促进新市场开发。例如利用公司的储能电池建立能源互联网云平台，通过收集、分析电网用户的流量数据，将产业扩充到电力产业和相关的数据产业。

公司作为中国最大的铅酸蓄电池出口基地之一，阀控密封式铅酸蓄电池占着公司主要的收入份额，但随着电力信息化的发展和电动汽车等电池应用领域的扩展，现有的铅酸蓄电池产能及电池制造业务已不足以满足公司未来的发展需求，研发环保性更好、能量利用率更高的电池更加符合未来的发展趋势。

（2）研发中心的建设是公司布局新能源产业的重要切入点

随着政府加大发展分布式光伏发电，公司建设能源互联网云平台顺应了分布式光伏发电产业发展趋势，而对该行业的尽早涉入有利于建立先发优势。由于目前市场上大量光伏电站并未配备储能设备和建立储能系统，存在大量弃电，能源利用率不够高等问题，因此，在储能设备提供的基础上加入能源互联网云平台，将加快公司业务切入新能源产业的步伐，实现公司的战略发展。

（3）研发中心的建设有利于公司对电网大数据的渗透

根据国内外产业资本布局能源互联网的实例来看，能源互联网的实现需要实现信息的互联，即在原有电网结构基础上，应用传感器、大数据分析以及云计算等技术，实现信息的多向流动。通过信息互联，输配电能不再依靠对用户端用电需求的预测来供电，而是通过对信息的采集、处理和运输，应用大数据分析及云计算技术实现电源端及用户端实时数据的分析及处理，以满足客户按需分配用电量的目的，提高客户能源利用效率。

公司通过建设能源互联网云平台，并利用自身的储能设备制造优势，做到能源的及时储备和及时调配，实现能源由发电端到用户端的单向输出转变为发电端和用户端互相之间的双向输出，在此基础上，通过用户端发电并网售电获取终端的用电数据，再利用收集而来的数据实现电力的按需分配，从而形成供需的动态平衡，实现信息能源一体化。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和云时代的来临，大数据的收集和运用对企业把握行业发展动态、提高竞争能力越来越重要，公司在向新能源产业靠近的同时加强对产业数据的收集和整理有利于更好地深入产业并实现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4）公司蓄电池梯次利用能力为能源互联网平台的建设增加了成本优势

无论是 UPS 还是应用于电动自行车等动力设备的动力电池，其通常在实际使用寿命前提前弃用或被处置，但电池组仍存有剩余价值，可继续使用在其他领域。

储能电池作为能源互联网建设云平台发挥作用的重要能量载体，电池本身的投入直接影响着公司新能源项目的建设成本。公司生产的铅酸蓄电池和锂离子电池在用作储能电池时，公司可利用生产厂商的优势以低于市场价回收部分剩余蓄电池，电池成本节约和再利用均有利于公司发展储能项目和能源互联网云平台，进而提高了在新能源市场中的竞争能力。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未来的战略规划将依靠和发挥现有产品、技术和市场优势，积极转型，立足于铅酸蓄电池市场，快速扩大锂电池市场规模，以此抓住新能源、新材料的发展契机。在公司业务定位上，公司通过整合原有产业资源，开拓新型盈利模式和提升客户服务功能，致力于由单一电池产品生产商向国内一流的绿色电池能源解决方案商和服务商转型；在盈利模式上，公司紧密结合市场现状和产业变化趋势，及时跟踪市场热点和前沿技术，围绕电池主业实施“多元化”发展战略，开发新的高端铅酸蓄电池产品和可规模化的锂电产品，完成从制造加工盈利模式向创新品牌发展盈利模式转型。

（1）募集资金用于“10 亿瓦时动力锂电池新能源建设项目”，将实现公司对动力锂电池的量产，将有助于公司丰富铅酸蓄电池产品和锂电池产品结构，提升公司对客户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完善公司的客户结构，为公司的利润增长开发新的增长点，有利于公司加快对锂电池行业的切入，加快公司对绿色能源电池多元化发展战略的实施。

（2）募集资金用于“燃料电池等项目研发中心及能源互联网云平台开发项目”，将有利于公司抓住信息技术的发展和云时代发展机遇，加快前沿电池技术研发步伐，提高核心竞争能力，实现公司利益的最大化。

2、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公司雄厚的研发实力为研发中心的建设提供了技术保证

作为中国最早从事阀控密封铅酸蓄电池研发和生产的企业，公司先后评获“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民营企业 50 强”、“中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深圳市民营领军骨干企业”等殊荣，累计申请技术专利 115 项，并多次荣获广东省、深圳市科技进步奖、创新奖等。截至目前，公司拥有专利 101 项，其中 34 项为发明专利，54 项为实用新型专利，13 项外观设计专利。公司在研发技术的突破将给项目建设提供技术保证。

公司始终注重新技术的开发，积极推动新技术的运用，并培养了专门的研究人员。能源互联网云平台所涉及的储能电池均可来自公司自主研发和生产。

（2）公司管理团队和技术队伍是项目实施的人才保障

公司经过多年专业化发展，已拥有的高素质、高学历、学习能力强的职业化经营管理团队。公司的经营管理团队由行业内的技术研发人才、营销人才和各类管理人才组成，具有长期的从业经历和丰富的行业经验，经营管理团队分工明确，配合默契。除此之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能深谙电池行业发展规律，透彻市场流行趋势，对产品设计有着独特理解，对行业及产品的技术发展方向、市场需求的变化有着前瞻性的把握能力。公司现有的专业人才队伍是项目成功实施的人才保障。

（3）公司已在锂电池行业累积了丰富的市场和技术经验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锂电池业务，锂电池产品主要以磷酸铁锂电池为主。公司动力锂电池应用在电动巴士；通信锂电池用在通信基站，产品客户主要为国内三大电信运营商、东南亚及墨西哥等地的龙头电信公司；储能锂电池用以家庭储存及小型太阳能，产品主要销往澳大利亚、欧洲市场。

目前公司动力锂电池产品正在配合国内几大主要客车厂商进行申请工信部《汽车动力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企业及产品目录，申请完成后将可享受新能源汽车优惠政策。公司磷酸铁锂动力电池已通过国家机动车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强制性检验，产品符合《电动汽车用锂离子蓄电池》的相关要求。

2015 年 12 月 25 日，公司与安徽星凯龙客车有限公司于签订了《汽车动力电池采购合同》，安徽星凯龙客车有限公司将于 2016 年向公司采购电动车动力电池总金额 2.6 亿元。 通讯锂电池方面，公司目前已经获得印度电信市场部分订单，为下一步业务扩展打下坚实基础。

（五）公司采取的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目前，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铅酸蓄电池领域，锂离子蓄电池产能较低。在铅

酸电池市场增速逐渐放缓和新能源汽车、电信行业以及太阳能光伏产业的快速发展的背景下，锂离子电池的市场需求量快速增长。若公司仍维持在铅酸蓄电池领域发展，将面临电池市场份额逐渐缩小、过去积累的市场优势逐渐丧失、市场地位被其他公司取代的风险。

为此，公司拟运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10 亿瓦时动力锂电池新能源建设项目”、“燃料电池等项目研发中心及能源互联网云平台开发项目”，可以有效解决公司在发展过程中遭遇的困难和发展瓶颈。

2、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公司未来的持续回报能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将通过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努力提高销售收入、提高管理水平、提升公司运行效率，增厚未来收益，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股东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做好成本控制，完善员工激励机制

公司将改进完善生产流程，提高自动化生产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加强对采购、生产、库存、销售各环节的信息化管理，加强销售回款的催收力度，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提高营运资金周转效率。另外，公司将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建立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引进市场优秀人才，并最大限度地激发员工积极性，挖掘公司员工的创造力和潜在动力。通过以上措施，公司将全面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并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

（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主要用于“10 亿瓦时动力锂电池新能源建设项目”和“燃料电池等项目研发中心及能源互联网云平台开发项目”等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随着项目逐步进入回收期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显著提升，有助于填补本

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提前实施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后，募集资金将按照制度要求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未来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4）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公司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了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在充分考虑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成长与发展的基础上，对《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内容进行了细化。上述制度的制订完善，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分红的决策程序、机制和具体分红送股比例，有效地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

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综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提升管理水平，合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采取多种措施持续改善经营业绩，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有效降低原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六）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市三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华农先生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董事会对公司本次融资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将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一日